

金田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5%以上股东股份变动的公告

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金田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接到公司持有5%以上股东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（以下简称“农行”）的通知，其于2021年3月25日至2021年4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通过集合竞价方式减持金田股份4,704,250股，本次减持前，农行持公司股21,381,379股，占公司总股本5.34%；本次减持后，农行持股16,677,129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4.17%。

二、相关说明

- 1、本次农行减持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1.18%比例。
- 2、本次交易的股份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，没有违反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等有关股份转让的规定。
- 3、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本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关于已减持金田股份1%的告知函》
- 2、《农行减持金田股票记录》

特此公告。

金田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5月7日